

证券代码：688391

证券简称：钜泉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6

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6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93,660,411.81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4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14,585,9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68,751,540.00 元（含税）。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

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纳入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2024 年度，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金额为 199,968,743.43 元。综上，公司预计 2024 年度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总额合计 268,720,283.43 元，占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287.11%。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现金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待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68,751,540.00	65,673,140.00	89,280,00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199,968,743.4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3,593,564.79	131,434,862.23	200,053,541.23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93,660,411.8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223,704,68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199,968,743.4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41,693,989.4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423,673,423.4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3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299.01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元）	468,859,196.1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3亿元以上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元）	1,904,818,584.3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24.6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H）是否在15%以上	是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如上表所示，公司本次未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

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全体董事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拟定的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钜泉光电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7 日